

上海尊优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尊优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3:00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6: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园大路 338 号 2 幢三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2.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7 年 5 月 14 日 12: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封请注明“年度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14 日 9:00-12:00

(三) 登记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园大路 338 号 2 幢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卫东

联系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园大路 338 号 2 幢

联系电话：13701988785

传真：021-59576507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用、食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尊优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 《上海尊优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尊优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8日